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楊淑如

電話：06-6337942

傳真：06-6337940

電子信箱：yangshuju@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立建興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5月28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特(二)字第1040531424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及抽籤方式說明各乙份(0531424A00_ATTCH1.doc、0531424A00_ATTCH3.doc)

主旨：轉知「104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資優學生

『Super Summer Camp』實施計畫」（如附件1），請配合辦理校內推薦報名作業，並於本(104)年6月3日(星期三)前函報本局，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4年5月19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40052606A號函辦理。
- 二、旨揭計畫旨在結合大學豐厚之人力資源，規劃資優學生多元之課程與活動實習機會，及透過跨縣市及校際交流與觀摩，激發資優學生創意競爭力，並藉由參訪活動，培養資優學生互助合作、相互關懷之團體活動精神。
- 三、本夏令營計畫重點如下：
 - (一)參加對象：經各縣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通過之國民中小學各類資賦優異學生。
 - (二)國中組各區營隊資訊及本市分配名額如下：
 - 1、國中組北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亞太菁英Fun Ta





ipei－文化嚮導體驗營」－104年7月20日至7月23日
－2名。

- 2、國中組中區－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人與自然的對話－
104年7月13日至7月16日－2名。
- 3、國中組南區－國立高雄師範大學－3D列印Fun出您的
夢想－104年7月27日至7月30日－2名。

(三)推薦原則：

- 1、以103學年度國中一、二年級資優學生為優先。
- 2、符合參加對象且具下列條件者優先推薦：
 - (1)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
 - (2)身心障礙學生。
- 3、各校推薦名額：
 - (1)新東國中、建興國中、南光中學、興國中學等四校，每區營隊限推薦2名，並請自行以校內抽籤或其他方式決定各區之推薦順位並註記於實施計畫附件4之「學校推薦報名表」備註欄中，未定者將逕依表單填報順序辦理，不得異議。
 - (2)後甲國中及黎明中學等二校，請徵詢校內符合資格學生之參與意願並將該生之參與區域志願序填報於實施計畫附件4之「學校推薦報名表」備註欄中(僅需回報有意願參與之區域，無意願參與之區域請勿回報，未填報之區域視同棄權，不得異議)。
 - (3)依各校函報名單及推薦順位，另訂於本(104)年6月5日(星期五)下午3時假本市永華市政中心6樓北側A會議室辦理公開抽籤作業，請各校務必指派代表參





加並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逾時未到者由本局代抽，不得異議。

(四)報名方式：

- 1、由學校填寫「學校推薦報名表」(如實施計畫附件4)，並請被推薦學生填寫「學員基本資料表」(如實施計畫附件5-1)，相關資料請填寫完整。
- 2、請於本(104)年6月3日(星期三)前將完成核章之「學校推薦報名表」及被推薦學生填寫之「學員基本資料表」函報本局，逾期視為棄權。
- 3、實際參加學員名單以104年6月25日(星期四)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網站公告為準，網址：<http://sped.ncue.edu.tw/sped/>。

(五)費用：

- 1、基於活動費用部分負擔原則，參加學員需繳交1,520元(內含手續費20元)以支應活動膳費、營隊服裝等費用，並請於104年7月3日(星期五)前完成劃撥手續。劃撥帳號：00237512、劃撥帳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劃撥單上請註明：「104 Super Summer Camp ○○組○○區(學生姓名)」。學員繳費後即為確定參加，恕不退費。
- 2、前項學員部分負擔活動費用，如為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免繳費用，請於推薦時將相關證明影本(加蓋與正本相符章)一併函報本局(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或低收入戶證明，非一般清寒證明)。



裝

訂

線

四、參加營隊注意事項：

- (一)各營隊之活動行程、報到須知、注意事項等，由各區承辦學校另行通知參加學員。
- (二)參加各營隊之學員，屆時應完成一份參與心得與建議，以作為未來辦理相關活動之參考。
- (三)各區營隊活動如遇颱風或不可抗力之災害發生致活動必須取消或改期時，將公告於總承辦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網站 (<http://sped.ncue.edu.tw/sped/>)，聯絡電話：(04) 7232105轉2411。

五、檢附「104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資優學生『Super Summer Camp』實施計畫」及抽籤方式說明各1份(如附件1、2)。

正本：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建興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後甲國民中學、興國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興國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南光高級中學、方濟會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黎明高級中學

副本：本局特幼教育科

2015-05-28
17:36:17
電子公文
換章